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3/909
1 Dec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7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秘书长的报告

1. 大会1988年11月30日第43/48号决议除其他外，促请东道国美利坚合众国就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执行委员会主席亚西尔·阿拉法特先生申请入境签证一事“重新考虑和完全改变其决定”，使他能够参加大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并请秘书长在1988年12月1日以前就此事的发展情况提出报告。

2. 1988年11月30日，在第43/48号决议通过后，秘书长立即向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提出了一项普通照会，请他注意此一决议，并请他提供所需资料，以便使秘书长能够按照要求，就此事的发展情况向大会提出报告。

3. 1988年12月1日，美利坚合众国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向秘书长提出一项普通照会，就秘书长1988年11月30日的照会答复如下：

“我国拒发阿拉法特先生签证的理由，已经在过去几天的大会会议中有一清二楚地表明，我们认为是完全符合《总部协定》的。我们认为这些理由是不容置疑的，因此我们看不出有什么根据要改变我国的决定。”

4. 秘书长兹遵照大会第43/48号决议第5段的要求，将上述资料提请大会注意。

88-31963